

# 河北法制报

权威报道法治河北

河北法制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2年9月22日 星期四 农历八月廿七 今日8版

邮发代号 17-77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33 总第7860期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制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 “两高两部”联合发布新的取保候审规定

新华社北京9月21日电 (记者 齐琪 罗沙)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21日联合发布新修订的《关于取保候审若干问题的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取保候审的适用范围，强化对被取保候审人的执行监督，解决取保候审执行中遇到的具体问题。

据介绍，取保候审是刑事诉讼中一项重要的非羁押性强制措施，依法规范适用取保候审，对于尊重和保障人权、节约司法资源、保障刑事诉讼顺利进行具有重要意义。

规定明确，对于采取取保候审足以防止发生社会危险性的犯罪嫌疑人，应当依法适用取保候审。决定取保候审的，不得中断对案件的侦查、起诉和审理。严禁以取保候审变相放纵犯罪。

为进一步明确被取保候审人的活动范围，规定

对刑事诉讼法中“特定的场所”“特定的人员”“特定的活动”的范围进行了细化，以便于实际操作。为加大对被取保候审人的违规惩处力度，规定还对没收保证金、对保证人罚款、逮捕等措施的条件、程序予以进一步明确，以保障取保候审相关规定得到贯彻执行。

针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没有经常居住地，而又常年不在户籍地这一常见问题，规定明确，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可以在被取保候审人居住地执行取保候审。

据悉，“两高两部”将指导地方各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和国家安全机关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适用取保候审，深入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以及少捕慎诉慎押的刑事司法政策，在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的同时，充分保护公民合法权益。

## “云庭审”让公平正义触手可及

### ——亲历者眼中的法治河北建设这十年(二)



河北法制报记者 古孟冬

“当事人不用到法院，也能参加庭审，这在当时无疑是颠覆了许多人对诉讼的认知！”日前，邢台市襄都区人民法院审委会专职委员陈铁军谈及近5年前那场开启我省互联网庭审先河的“云庭审”，仍是一脸的自豪。

#### 开启“云庭审”试水之旅

这是一起离婚纠纷案件，邢台市桥东区(后改为襄都区)法院受理原告侯某的起诉后，定于2017年12月11日上午开庭审理。但庭审日前两天，被告商某联系主办法官陈铁军，以其工作繁忙、不好请假为由提出延期开庭申请。

迟来的正义不是正义。为了能够如期开庭，使得原告侯某和被告商某的婚姻纠纷早日得到解决，陈铁军经过认真考虑，并征得双方同意，决定通过互联网庭审软件进行“云庭审”。

据介绍，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后，我省法院闻令而动，大力推进智慧法院建

设。在2016年底完成河北电子诉讼平台建设的基础上，2017年，省法院又研发出互联网庭审软件，案件当事人只要用手机安装这一软件，登录“互联网庭审诉讼平台”，就可在任意地点参加庭审。

2017年12月11日上午10时，陈铁军和往常一样，穿上法袍，走进法院第八审判法庭。之前，在法院技术部门人员的指导帮助下，包括法庭设备调试、商某手机中互联网庭审软件下载、认证登录等在内的“云庭审”前的一系列准备工作已安排就绪。

法庭依旧肃穆庄严，但与以往不同的是，除侯某在原告席按时就座外，被告席上空无一人，取而代之的是挂在法庭两边墙上的两个大屏幕，实时显示出商某坐在办公室中的画面，表明他要通过“屏对屏”的方式参加庭审。

“被告，你能否听得清楚？视频是否看得清楚？”“法官好，可以听清，可以看清，一切正常！”“好，现在开庭！”听到商某的肯定回答后，陈铁军敲响法槌，正式开始了“云庭审”的试水之旅。

庭审中，被告商某利用手机

中的互联网庭审软件，能够清晰地看到审判庭现场情况，并回答法官的提问；原告侯某通过法庭的显示屏，也有序地进行举证、质证和辩论。

“作为老百姓，真不敢想象，足不出户就能把官司打了。”历时30余分钟的庭审结束后，原、被告双方均对这种“隔空对话”的庭审方式赞叹不已。

“20多年的审判工作经历，传统的庭审模式早已深深刻在了内心深处，突然一下子挑战这一省内尚没有先例的‘云庭审’，自己很是紧张。但好在庭审画面清晰、语音流畅，全程无间断，庭审取得了良好效果。”说起当时主持庭审的心情，陈铁军至今仍心有感慨。

#### 一场官司从“跑好几次”到“一次不用跑”

“虽然庭审模式有所改变，但我们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原则不变，认定事实、适用法律的审判任务不变。”陈铁军说。

据了解，包括这次庭审在内，“云庭审”减距离但不减程序，包括告知权利义务、申请回避、答辩、举证、质证、陈述、辩论等民事诉讼法规定的每一个庭审环节，都不打折扣地呈现在显示屏中，充分保障了双方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同时还全程录音录像，彻底打

消了人们对“云庭审”这种在线诉讼模式会不会导致公正打折的疑虑。

从以往一场官司“跑好几次”，到此次案件中被告商某的“一次都不用跑”，这种“云庭审”的出现，也让更多远在区外、市外、省外甚至国外，又或受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到庭的当事人，能够“零在途时间”“零差旅费用支出”完成诉讼，最大程度节约诉讼成本。

“以前线下审判，我只能半天审一个案子，现在转线上，半天能审两个。”陈铁军表示，“云庭审”省去了安检、开庭、退庭、当事人提交材料、手续等等等待的时间，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缓解了警务安全压力，提高了审判质效。

“云庭审”这一高效便捷、可观可感的优势，促使包括陈铁军在内的法官将更多的庭审搬到线上，开启互联网司法办案新模式。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云庭审”作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审判工作的有效解决方案，在襄都区法院更是得到快速推进。

据统计，2020年以来，襄都区法院共进行“云庭审”开庭3198件，在充分保障诉讼参与人和法院干警生命健康安全的同时，也及时解决了群众的诉求，推动了当地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下转第2版)

## 废止失效9件 修改10件 衡水公布市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

河北法制报讯 (付玉凤)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五条政策措施，衡水市日前印发了《衡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市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发布保留2件市政府规章，保留110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废止《衡水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等7件，宣布失效2件，修改10件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为确保不让一件市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

“带病上岗”，维护全市政策统一，确保规范性文件管理的规范性、科学性和操作性，防止行政规范性文件修改过程中出现“管理真空”，通知明确，凡宣布失效和废止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自通知印发之日起一律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保留的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自通知印发之日起重新计算有效期限；凡列入修改的，由主要实施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务必于2022年12月10日前完成相关修改任务。

## 廊坊法院系统开展秋季 攻坚专项执行行动

### 第二阶段首次集中执行 共到位金额7018万余元

河北法制报讯 (赵桂锋)9月19日早6时，廊坊市两级法院“解难题 惠民生 迎盛会”秋季攻坚专项执行第二阶段第一次集中行动拉开序幕。

据了解，此次集中行动，共筛选出100件涉民生执行案件，旨在集全市法院之力，解决一批“钉子案”“骨头案”，以实际行动为人民群众解决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行动中，廊坊两级法院执行干警严格落实预案要求，自觉贯彻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严格遵守法定程序，

做到文明执法、规范执法，充分利用搜查、扣押、拘传、拘留等手段，重拳出击，严惩“老赖”。

据统计，这次集中行动，廊坊两级法院共出动执行干警302人、车辆68台，执行到位总金额7018.42万元，拘传24人，拘留2人，腾房2套，查封车位8处，扣押车辆2台，圆满完成了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任务。

其间，廊坊两级法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约监督员、检察官等50余人现场见证，指导和监督此次集中行动。

## 雄安新区中院举行国家 司法救助金发放仪式

### 5名申请人获司法救助金61万余元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郑伟)9月16日，雄安新区中级人民法院举行2022年上半年国家司法救助金发放仪式，集中向5起案件的5名生活困难、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申请人发放司法救助金61万余元。

据介绍，此次司法救助的5起案件涉及交通事故、人身损害、抚养费民事纠纷。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由于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

财产，致使案件长期不能执行，而申请人又因案所致家庭生活面临困难，经审核符合司法救助条件，雄安新区中院依法为5名申请人发放了司法救助金。

据统计，雄安新区中院自成立以来，已向65名司法救助对象发放了国家司法救助金420余万元，最大限度地帮助他们缓解经济压力，保障基本生活，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切实维护了和谐稳定。



影像 聚焦新闻现场 定格动人瞬间

为有效预防危化品道路运输事故发生，连日来，邯郸市公安巡警支队永年区大队开展严厉整治危化品运输违法行为专项行动，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危化品运输单位，重点对危化品企业资质、车辆运输许可、驾驶员和押运员从业资格等方面进行检查，全力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图为9月20日，民警正在对危化品运输车辆进行检查。胡高雷 摄



## 上海市公安局原局长龚道安受贿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石家庄9月21日电 2022年9月21日，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上海市人民政府原副市长、市公安局原局长龚道安受贿案，对被告人龚道安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对龚道安受贿犯罪所得及

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经审理查明：1999年下半年至2020年7月，被告人龚道安利用担任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局副局长，湖北省公安厅刑事侦查总队重案处处长、经济犯罪侦查总队总队长，湖北省咸宁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局长，

公安部技术侦查局副局长、局长，上海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本人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企业经营、工程承揽、案件办理、职务提拔等方面提供帮助，非法收受相关人员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7343万余元。

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龚道安的行为构成受贿罪。龚道安受贿数额特别巨大，为他人谋取职务提拔，利用职权插手案件办理，依法应当从严惩处。龚道安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主动交代办案机关尚未掌握的部分受贿犯罪事实，认罪悔罪，赃款赃物已全部追缴，依法可以从轻处罚。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经审理查明：1998年至2021年，被告人刘新云利用担任山东省淄博市公安局副局长，菏泽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济南市公安局局长，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局长，(下转第2版)

## 重庆市公安局原局长 邓恢林受贿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石家庄9月21日电 2022年9月21日，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重庆市政府原副市长、市公安局原局长邓恢林受贿案，对被告人邓恢林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百万元；对邓恢林受贿犯罪所得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1999年春节前至2020年1月，被告人邓恢林利用担任湖北省乡镇企业管理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湖北省经济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湖北省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湖北省宜昌市政府副市长，宜昌市委常委、市公安局局长，湖北省公安厅副厅长，(下转第2版)

## 山西省原副省长、省公安厅原厅长 刘新云受贿、滥用职权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石家庄9月21日电 2022年9月21日，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山西省原副省长、省公安厅原厅长刘新云受贿、滥用职权案，对被告人刘新云以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以滥用职权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四年，

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万元；对刘新云受贿犯罪所得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为进一步提高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社会知晓率，引导广大群众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9月19日，邢台市司法局组织律师、普法志愿者、法律援助工作人员走进联创共建小区全域首府，采取悬挂条幅、设置展板、现场讲解等形式，向群众讲解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内容，开展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王鑫 摄